



如何遵守俄勒冈州烟草法

俄勒冈州烟草零售牌照计划是俄勒冈州卫生局（OHA）与俄勒冈州税务局（DOR）合作的项目。OHA 开展零售商教育和推广以及检查和执法，以防止零售商向未满 21 岁的人出售烟草，并确保遵守烟草销售法。DOR 向零售商发放牌照，每年续签牌照，收取与牌照相关的费用，对无证销售烟草的零售商进行处罚。

为确保您遵守法律，OHA 和 DOR 将按照下列州和联邦烟草销售法律开展检查：

- 取得烟草零售牌照：在俄勒冈州销售烟草产品或吸入剂传送系统（IDS）——亦称为“电子烟”，您必须持有俄勒冈州烟草零售牌照。
- 正确展示零售牌照：烟草零售牌照必须展示在顾客和员工可以看到的地方。
- 展示州标志：必须张贴州告示标志，说明向未满 21 岁的顾客出售烟草或 IDS 属违法行为。
- 禁止向未满 21 岁的人出售：禁止向未满 21 岁的人出售烟草产品。
- 贩卖机协助销售：只有在禁止未满 21 岁的人进入的场所，才允许将烟草产品放置在顾客拿得到的地方：自助贩卖机不符合该规定，无论自助贩卖机是否仅供 21 岁以上的人拿取。
- 烟草贩卖机禁止销售特定商品：根据 ORS 180.441，禁止自助贩卖机销售香烟、无烟烟草和 IDS（亦称为“电子烟”）。
- 一包 20 支：香烟必须以一包 20 支的包装出售。
- 禁止销售无烟烟草单件：禁止销售单件无烟烟草袋。
- 禁止销售调味香烟：禁止销售除薄荷香烟以外的任何调味香烟。调味 IDS 产品亦设有一些限制。

- **无赠品:** 不得提供赠品或其他物品，作为烟草产品销售的一部分。
- **正确的 IDS 包装:** IDS 的包装必须符合规则。
- **正确的 IDS 标签:** IDS 的标签必须符合规则。
- **销售正确的品牌和获批准的烟草产品:** 禁止销售冒牌或掺假的烟草产品。
- **允许入内检查和调查:** 烟草零售商必须允许入内检查或调查。
- **禁止出售轻型、低量或淡味产品:** 禁止出售标有“轻型”、“低量”或“淡味”标签的香烟。
- **无免费样品:** 禁止在未满 21 岁人群可进入的场地派发免费的烟草产品样品。

如果零售商首次未通过常规检查，他们将在不早于第一次检查后的 15 天内接受后续检查。

为对收到的关于烟草零售商的投诉做出反应，OHA 可进行追加检查，以确保烟草零售商并未违反烟草销售法。

有关俄勒冈州卫生局（OHA）合规检查及执法的问题，请按以下方式咨询：

- tobacco.inspections@dhsoha.state.or.us
- 971-673-2283
- healthoregon.org/tobaccoretailsales

有关俄勒冈州税务局（DOR）合规检查及执法的问题，请按以下方式咨询：

- TRL.help@dor.oregon.gov
- 503-945-8120
- go.usa.gov/xe999